

监事会职责、人员构成、监事简历及其工作情况

一、监事会职责

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

- （一）监督公司执行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情况；
- 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；
- （三）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、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；
- （四）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，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；
- （五）检查公司的经营效益、利润分配、资产运营情况；
- （六）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；
- （七）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；
- （八）依照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；
- （九）提名独立董事；
- （十）对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决策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；
- （十一）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，对股权和关联交易数据治理情况进行监督；
- （十二）公司章程规定的其它职权。

二、人员构成、监事简历及工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成员为 5 人，监事简历及工作情况如下：

王 坚，男，1975 年 12 月生，研究生学历，硕士学位，现任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监事会主席、工会主席。曾任苏州市委办公室副主任。

王 勇，男，1982 年 9 月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博士学位，CMA 美国

注册管理会计师，现任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，苏州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经理。曾任苏州万科企业有限公司合伙人、投资总监、副总经理。

周中胜，男，1978年10月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博士学位，注册会计师，现任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，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副院长兼会计系主任、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。兼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。

周志龙，男，1975年5月生，本科学历，学士学位，注册会计师，现任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，昆山公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。曾任江苏昆山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审计人员。

吴增军，男，1976年5月生，本科学历，硕士学位，高级统计师，现任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工会副主席、党群工作部总经理。曾任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、组织工作部副部长。

各位监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尽职尽责，谨慎、认真、勤勉地履行监事职责。